

#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截至授予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共 9 人)</b>						
1	王希光	中国	副总经理	17.00	3.40%	0.13%
2	包寒晶	中国	副总经理	10.00	2.00%	0.07%
3	陈鹏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00	1.00%	0.04%
4	钱丞浩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5.00	1.00%	0.04%
5	施晓江	中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00	1.00%	0.04%
6	刘力攀	中国	副总经理	5.00	1.00%	0.04%
7	李宗州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00	2.00%	0.07%
8	杨春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	0.60%	0.02%
9	李强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	0.60%	0.02%
<b>二、中层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共 103 人)</b>				<b>437.00</b>	<b>87.40%</b>	<b>3.26%</b>
<b>合计</b>				<b>500.00</b>	<b>100.00%</b>	<b>3.73%</b>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

2、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

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上海澳华内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3日